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4-009

##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共计 599,4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09%，全部处于冻结状态，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一、股东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基本情况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2020 年 4 月 30 日、2022 年 4 月 28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冻结的公告》及其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梁社增、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梁家荣、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冻结，股份冻结总数为 599,440,000 股，占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74.09%，冻结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27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详情请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 2020-020 号、2020-021 号、2022-023 号公告。

近日，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获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上述股份被继续冻结，具体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原因
梁社增	为公司控股股东	433,440,000	100%	53.57%	否	2020-4-27	2026-4-11	珠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详见 2020-021 号公告

梁家荣	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163,000,000	100%	20.15%	否	2020-4-27	2026-4-11	珠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详见2020-021号公告
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3,000,000	100%	0.37%	否	2020-4-27	2026-4-11	珠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详见2020-021号公告
合计	-	599,440,000	100%	74.09%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 1、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不含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梁社增	433,440,000	53.57%	433,440,000	100%	53.57%
梁家荣	163,000,000	20.15%	163,000,000	100%	20.15%
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0.37%	3,000,000	100%	0.37%
合计	599,440,000	74.09%	599,440,000	100%	74.09%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梁社增	433,440,000	53.57%	433,440,000	100%	53.57%

梁家荣	163,000,000	20.15%	163,000,000	100%	20.15%
日喀则市世荣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0.37%			
合计	599,440,000	74.09%	596,440,000	99.50%	73.72%

### 三、其他说明

1、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在执行梁家荣等生态环境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中，因梁家荣等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珠海中院依照相关规定，裁定（轮候）冻结并将拍卖被执行人梁家荣所有的及梁社增名下实际为被执行人梁家荣所有的本公司股份。上述股份若司法拍卖成功，将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截至目前，上述拍卖尚未开始。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2023年5月13日、2023年5月2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018号、2023-019号、2023-020号、2023-023号、2023-024号公告。

除此之外，未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是否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未知其是否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未知其是否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

2、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继续冻结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直接影响。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